



113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各級 學校聯繫會議

報告日期:113年8月19日

報告單位:臺南市政府衛生局

113年流感暨COVID-19公費接種對象

新冠及流感接種計畫對象及開打時程

• 自113年10月1日起新冠疫苗與流感疫苗同步開打 •

階段順序	疫苗種類	實施對象
第一階段 (10/1起)	流感疫苗 + 新冠疫苗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醫事及衛生防疫相關人員 ➤ 65歲以上者 ➤ 55歲以上原住民 ➤ 安養、長期照顧(服務)等機構之受照顧者及其所屬工作人員 ➤ 滿6個月以上至國小入學前幼兒 ➤ 孕婦 ➤ 具有潛在疾病者 [包括(19-64歲)高風險慢性病人、BMI≥30者、罕見疾病患者及重大傷病患者] ➤ 6個月內嬰兒之父母 ➤ 幼兒園托育人員、托育機構專業人員及居家托育人員(保母) ➤ 國小、國中、高中、高職、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 ➤ 禽畜相關及動物防疫相關人員
第二階段 (11/1起)	流感疫苗	50至64歲無高風險慢性病成人
	新冠疫苗	滿6個月以上民衆(未列在第一階段實施對象)



113年度流感疫苗採購情形

許可證持有廠商	疫苗品名	適用年齡註1	劑型
國光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	AdimFlu-S (QIS) 安定伏裂解型四價流感疫苗	3歲以上	0.5mL
賽諾菲股份有限公司	Vaxigrip Tetra 菲流達四價流感疫苗	6個月以上	0.5mL
荷商葛蘭素史克藥廠股 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Fluarix Tetra 伏適流	6個月以上	0.5mL
台灣東洋藥品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	Flucelvax Quad 輔流威適流感疫苗	6個月以上	0.5mL
高端疫苗生物製劑 股份有限公司	MVC FLU Quadrivalent pre-filled syringe injection 高端四價流感疫苗	3歲以上	0.5mL

提醒

國光公司及高端公司疫苗
不可接種於3歲以下幼兒



校園集中接種作業

實施對象

國小、國中、高中、高職、五專1至3年級學生，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

1.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為我國國小學生（含境外臺校，但不含附設補習學校）。
2.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為我國國中學生（含境外臺校，但不含附設補習學校）。
3.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為我國高中、高職或五專1-3年級學生（含進修部學生與境外臺校）。
4. 少年矯正學校及輔育院學生，以及屬「中途學校-在園教育」性質之兒童及少年安置（教養）機構學生。
5. 依據107年1月31日公布「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」所稱之自學學生。



Moderna JN.1 疫苗接種建議

- 自113年10月1日起單價JN.1疫苗與流感疫苗同步分兩階段開打，提供滿6個月以上全民接種，接種建議如下

接種年齡	COVID-19 疫苗接種史	接種劑數	接種間隔	接種劑量
滿6個月至4歲幼兒	未曾接種	2劑	2劑間隔4週(28天)以上	0.25mL
	曾接種	1劑	與前1劑間隔12週(84天)以上	
滿5歲以上兒童、青少年及成人	未曾接種	1劑	-	5-11歲：0.25mL
	曾接種	1劑	與前1劑間隔12週(84天)以上	12歲以上：0.5mL

- 自113年10月1日起提供Moderna JN.1疫苗接種作業時，同時停止Moderna XBB.1.5疫苗之使用。

*因滿6個月至11歲者僅能使用多劑型，且多劑型數量有限，故12歲以上者建議使用單劑型。



場域施打原則

場域	建議接種模式		說明
	合併 接種	縣市自 行評估	
醫療院所	☑		1.民眾帶健保卡（部分對象需另帶身分證明） 2.非合約院所可攜回疫苗自行辦理員工接種 3.倘民眾未同時接種，請院所協助預約另一種疫苗接種時間 4.除採預約機制，協調合約院所比照流感疫苗提供COVID-19疫苗隨到隨打之接種服務
機構接種	☑		建議攜帶 2種 以上流感疫苗廠牌、COVID-19疫苗及肺炎鏈球菌疫苗入機構接種
社區接種	☑		1.建議攜帶 2種 以上流感疫苗廠牌、COVID-19疫苗及肺炎鏈球菌疫苗於社區設站接種 2.配合轄區大型活動設站接種
校園接種		☑	1.流感疫苗按往例以入校接種為主，請學生攜帶健保卡到校接種，並以疫苗接種行政電子化系統（NIAS）輔助學生造冊及家長簽署同意書； <u>學生如未能於校園接種流感疫苗，需提供補種單</u> ；並建議11月底前完成校園接種 2.COVID-19疫苗則 依意願 安排入校接種， <u>學生於校園外接種不需補種單</u> ，另COVID-19疫苗亦可運用NIAS多疫苗功能進行入校接種安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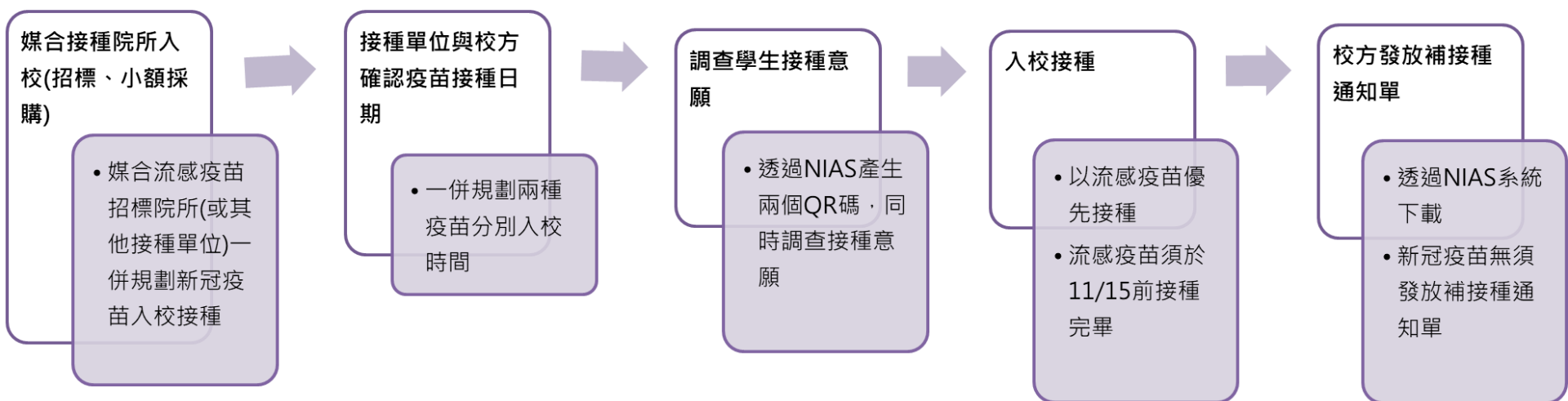
- 1.鼓勵同時接種流感及COVID-19疫苗，但不勉強
- 2.同時接種2種疫苗時，明確標示動線及疫苗種類，並落實三讀五對
- 3.流感及COVID-19疫苗皆可至企業/機關、軍營等場域提供外展服務，以及對於長者與行動不便之民眾提供到宅接種服務

（本市採不同日期接種）



校園集中接種政策

校園接種流程





校園集中接種政策

	★流感疫苗	★COVID-19疫苗
學生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11/15前完成校園集中接種。• 補種通知單發放原則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➢ 未在校完成接種者，請協助發放補種通知單。➢ 經學校予公假者，可先提供補接種通知單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與流感分不同天接種。• 無論是否同意在校接種均不需發放補種通知單，可自行隨時至合約院所接種。• 於NIAS簽署之接種評估與意願書接種前自我評估已新增「是否與前1劑COVID19疫苗間隔12週(84天)以上」，惟仍應以NIIS或HIQS確認接種對象接種史是否符合接種間隔
教職員工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教職員工一併造冊及接種，接種對象規範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➢ 隸屬教育局：50歲以上+49歲以下教育局核訂對象➢ 隸屬國教署：50歲以上+49歲以下國教署核訂對象➢ 隸屬教育部：50歲以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教職員工皆可一併造冊及接種

- 流感及COVID-19可間隔任何時間接種
- 流感確診後經醫師評估是否可接種
- COVID-19確診後隔3個月(84天)再行接種



校園集中接種政策

宣導事項：

- 鼓勵學校透過NIAS輔助學生造冊及家長簽署同意書。
- 不強迫家長使用電子簽章，倘家長不願使用線上意願書或無法操作，請改印紙本意願書予家長簽署。
- 簽署當下如學生已滿18歲，請家長與學生充分溝通後，應由學生本人簽署意願。
- 請學生攜帶健保卡到校接種，以利接種團隊將接種紀錄上傳至NIIS，及申請接種作業費。



校園集中接種政策

宣導事項：

- **不要求學校接種後一定發放「疫苗接種後注意事項」**（該內容已併入家長簽署前閱讀之疫苗須知內）。
- 依7/9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（ACIP）會議決議，民眾接種流感疫苗後之留觀時間，由**原休息30分鐘調整為「留觀15分鐘，離開後請自我密切觀察15分鐘」**，與COVID-19疫苗相同

疫苗接種行政電子化系統 (NIAS)



因應
流感與COVID-19
疫苗
同時開打

擴增
多疫苗使
用功能



系統免下載/安裝
透過教育部臺灣學術網路連線



學校端

1. 採憑證登入，1個護理師帳號只能管理1所學校（依身分證字號）。
2. 於其中一個疫苗接種計畫建立或修改學生名冊後，可將學生名冊同步至另一個疫苗接種計畫。
3. 可同時發送2種疫苗的2個QR碼給家長。

家長端

1. 線上簽署時需輸入學生身分證字號及生日。
2. 加強辨識度：以不同顏色區分，且QR碼不同。
3. 兩種疫苗簽署流程皆相同，以2個QR碼進行2種疫苗之意願調查。

★流感疫苗(橘色)



疫苗接種行政電子化系統

113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

編寫高中接種意願書

簽署前注意

- 一、若簽署當下學生年滿18歲已成年，建議家長與學生充分溝通討論後，再由學生本人完成簽署意願書。
- 二、若簽署當下學生尚未成年，仍需有法定代理人同意。惟接種活動當天學生已成年，可由學生自行決定接種意願。



掃描QR碼以填寫學生接種意願

★COVID-19疫苗(紅色)



疫苗接種行政電子化系統

113年度COVID-19疫苗接種計畫

編寫高中接種意願書

簽署前注意

- 一、若簽署當下學生年滿18歲已成年，建議家長與學生充分溝通討論後，再由學生本人完成簽署意願書。
- 二、若簽署當下學生尚未成年，仍需有法定代理人同意。惟接種活動當天學生已成年，可由學生自行決定接種意願。



掃描QR碼以填寫學生接種意願



校園專區文件

- 「學生流感疫苗接種通知說明及意願書」及「學生流感疫苗接種後注意事項暨補種通知單」英文、越南文、印尼文、馬來西亞文、泰文及柬埔寨文等6國語言版本。
- 相關文件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（路徑：首頁>傳染病與防疫專題>傳染病介紹>第四類法定傳染病>流感併發重症>流感疫苗>校園專區）逕自下載使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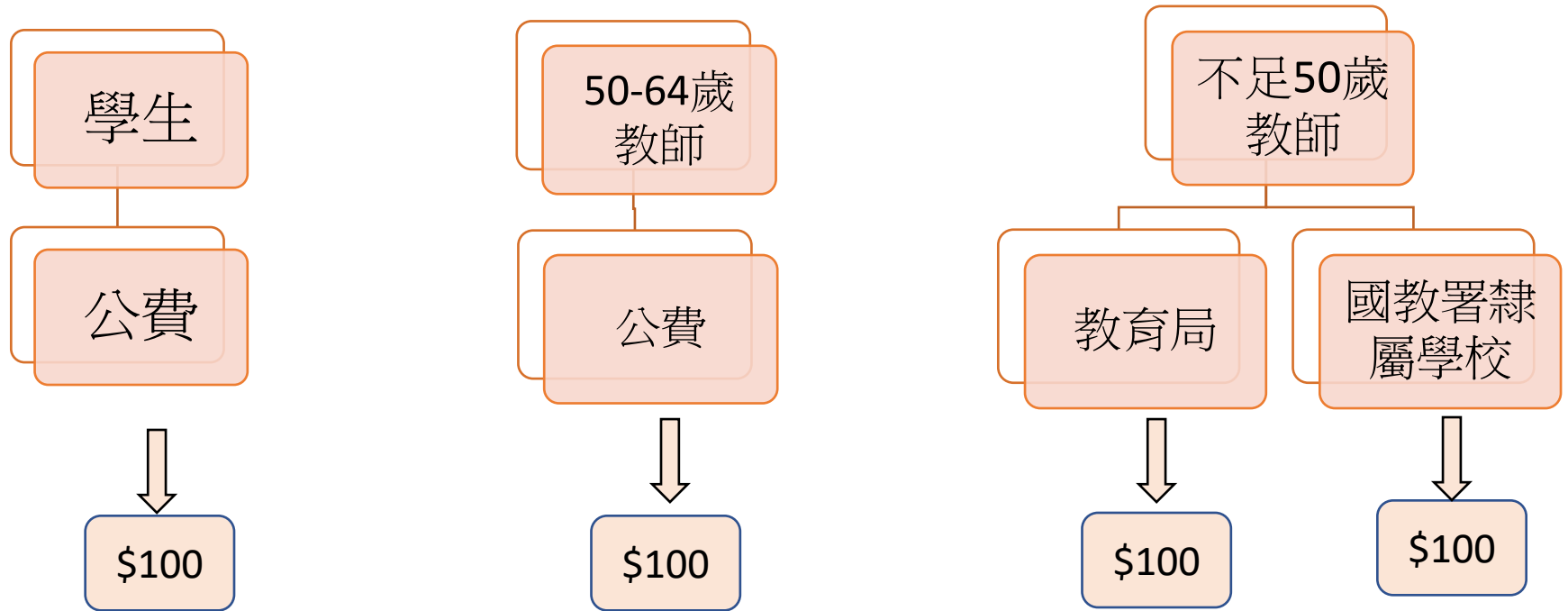
（連結：<https://www.cdc.gov.tw/Category/MPage/qZP9B9QiGPOQ7-abmXOMhw>）



教職員工接種原則

疫苗來源	施打對象	批號	施打時間	申請處置費對象	處置費金額
公費疫苗	113年公費對象	批號結尾為-CDC	1. 第一階段 2. 第二階段	健保署	100元 (招標學校委辦費 100 元)
國教署自購疫苗	隸屬於國教署學校，且為 50歲以下 教職員工	批號無結尾	入校施打時與學生一同接種	施打的學校	100元
臺南教育局自購疫苗	隸屬於教育局學校，且為 50歲以下 教職員工	批號結尾為-hb	入校施打時與學生一同接種	台南市教育局	100元

113年臺南流感行政費申請





會後補充

- 經與疾管署確認，今年度仍需使用線上簽署系統 (NIAS)，倘遇困難之個案(家長)，校護可至衛生所領取紙本接種同意書、補接種通知單，以利接種作業順利進行
- 接種後注意事項會提供給接種單位，由接種院所針對無法接種的學生發放



報告完畢
謝謝聆聽